

四(一)2 書寫本土我的愛—家鄉故事創作與徵選

屏東縣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

書寫本土我的愛—家鄉故事創作與徵選實施計畫

壹、 依據

- 一、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要點。
- 二、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10004247 號函。

貳、 目標

- 一、透過學校與社區經營的運作模式，留住家鄉美好的人事物。
- 二、提升學校閱讀教學的創作能力及文學欣賞的素養。
- 三、運用文學創作，活化家鄉的故事。
- 四、整理、紀錄、創作在地生活文化經驗與故事，提升人文素養與生活創意。
- 五、搜尋家鄉自然與人文的素材，運用在地故事的創作力，創造出具有特色的家鄉故事題材，並能活化鄉土教學活動。

參、 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餉潭國小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屏東縣本土語文教育輔導團、語文領域輔導團

肆、 實施內容

- 一、本計畫包含家鄉故事創作課程研習及家鄉故事創作徵選活動，計畫期程：111 年 8 月～112 年 6 月。
 - (一)創作課程研習：112 年 2 月 6 日～8 日上午 9：00~16：00。
 - (二)家鄉故事徵選：112 年 3 月 29 日止。
 - (三)審查並集結出版：112 年 4 月～6 月。

二、創作課程研習

- (一)參加對象：屏東縣國中、小學教師及教支人員。
- (二)地點：屏東縣餉潭國小圖書室。
- (三)報名日期：111 年 12 月 01 日起至 112 年 1 月 30 日止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

1. 參加人員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中心網」完成網路報名。
2. 一律採取線上報名，依報名時間先後錄取，額滿不再接受報名。
3. 如報名後無法參與，請盡快通知聯絡人，聯絡資訊：餉潭國小蔡慧銀助理。
學校電話：08-7981600 轉 10。

(五) 研習課程詳如附件一活動流程表。

三、參與學校教師團隊指導學生進行家鄉故事創作徵選

(一) 參加對象：屏東縣國中、小學師生團隊。

(二) 創作時間：111 年 2 月～3 月。

(三) 繳件期限：112 年 3 月 29 日前。

(四) 繳件方式：

1. 請將稿件電子檔寄至餉潭國小林秀英校長信箱(shuing3026@gmail.com)。
2. 請將以下 3 項實體資料郵寄至餉潭國小蔡慧銀助理收(925 屏東縣新埤鄉餉潭村龍潭路 149 號)：光碟(①稿件②稿件的圖檔或照片)、報名文件(如附件二)、授權書(如附件三)。

(五) 稿件規格：

1. 作品以 1,200 字～3,000 字為限。
2. 以 A4 直式橫書繕打，雙面列印，一式五份，標題為標楷體 16 字形，內文以標楷體 14 字形，行距為 25 點。
3. 投稿時請附光碟片 1 片，若稿件有佐以圖檔或照片時，相關圖(照片)檔，請一併命名附於光碟內，並另設「照片」資料夾儲存。
4. 無論入選與否，概不退件。

(六) 評審準則：

1. 需對自己家鄉的文化特色充分瞭解，願意將家鄉特色以文字或佐以照片的方式呈現。
2. 以呈現家鄉故事的特色與家鄉傳承的精神。
3. 評選標準：故事架構(30%)、內容(30%)、修辭(30%)、立意取材(10%)。
4. 徵選機制：由主辦學校聘請相關專家人士三～五位擔任評審委員，並將評選結果通知投稿者。
5. 經審查後獲得入選之家鄉故事，將由計畫集結出版，預計錄取 10 校，以未曾參與本案學校優先錄取，另原住民鄉學校請參與本縣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(地磨兒國小)辦理 111 學年度「繪我故事-原住民族繪本創作」計畫。
6. 每校配發 10 本，典藏於圖書室作為鄉土教育補充教材。

伍、 預期效益

一、 閱讀推動多元化：

- (一) 奠基屏東兒童對鄉土的認同，透過多元活潑之創意繪本發想及繪製，提升學童閱讀統合之素養。
- (二) 構築閱讀成為師生教學與學習之觸媒，充實學生課外知識，協助學生從閱讀學習中，達成自我發展之目標。

二、 閱讀教學資源共享：

- (一) 推展學校閱讀推動策略及成果共享，將閱讀教育延伸至全縣，推展至生活的鄉里。
- (二) 透過故事創作歷程中，除了期待孩子們能發揮創意及想像力，從完成一本書的歷程中，認識書的製程。

陸、 經費來源

一、本計畫經費來源為「屏東縣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」經費。

二、請服務單位核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，往返差旅費由原服務機關、學校依規定支給。

柒、 附則

一、參與研習教師及承辦單位工作人員，請服務單位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二、全程參與活動者，核發研習時數 18 小時。

三、承辦本計畫之有功人員於圓滿達成任務後，依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獎懲原則辦理獎勵。

捌、 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書寫本土我的愛—家鄉故事創作與徵選實施計畫 創作課程研習流程表

辦理時間：112年2月06日(星期一)至 2月08日(星期三)

辦理地點：餉潭國小圖書室(地址：屏東縣新埤鄉餉潭村龍潭路149號)

日期	時 間	課 程 內 容	講 師	備 註
112 年 02/06 (一)	08:40~09:00	報到		餉潭國小團隊
	09:00~09:10	始業說明	教育處長官	
	09:10~12:00	如何寫繪本故事 -繪本類別	盧彥芬執行長	台東兒童文化藝術 基金會執行長
	12:00~13:00	午餐休息		餉潭國小團隊
	13:00~16:00	如何寫繪本故事 -創作實務	林秀穗作家 廖健宏作家	專業作家
	16:00	賦歸		
112 年 02/07 (二)	08:40~09:00	報到		餉潭國小團隊
	09:00~12:00	從社區著手寫故事	盧彥芬執行長、林秀英校長 林秀穗作家、廖健宏作家	(分閩南語及客家 語言別 2 組教學)
	12:00~13:00	午餐休息	餉潭國小團隊	
	13:00~16:00	從社區著手寫故事	盧彥芬執行長、林秀英校長 林秀穗作家、廖健宏作家	(分閩南語及客家 語言別 2 組教學)
	16:00	賦歸		
112 年 02/08 (三)	08:40~09:00	報到	餉潭國小團隊	
	09:00~12:00	家鄉繪本故事 圖文創作	盧彥芬執行長、林秀英校長 林秀穗作家、廖健宏作家	(分閩南語及客家 語言別 2 組教學)
	12:00~13:00	午餐休息	餉潭國小團隊	
	13:00~16:00	家鄉繪本故事 圖文創作	盧彥芬執行長、林秀英校長 林秀穗作家、廖健宏作家	(分閩南語及客家 語言別 2 組教學)
	16:00	賦歸		

附件二

屏東縣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

書寫本土我的愛-家鄉故事繪本創作與徵選活動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（由主辦單位填寫）

故事名稱			
故事主題		☐ 歷史 ☐ 地理 ☐ 藝術 ☐ 人物 ☐ 其他_____	
適合閱讀年齡			
學校聯絡人	姓名		
	單位職稱	職稱：	
	聯絡方式	電話：	
		手機：	
		e-mail：	
聯絡地址：			
作品簡介（二百字以內）			

附件三

授權同意書

茲同意本人參加屏東縣 111 學年度「書寫本土我的愛-家鄉故事創作甄選活動」之作品，無償授權屏東縣政府出版並作為政府出版品，被授權單位得不限地域、時間與次數，以紙本、光碟、微縮或其他數位化方式典藏和發行、出版、公開傳輸、重新格式化、作為年度成果展示、並得再授權他人教學使用。

此致

屏東縣政府

授 權 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居住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